

北京林业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

院系：_____专业：_____年级：_____班级：_____学号：_____

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民族		
	身份证号码				政治面貌		手机号码		
家庭通讯信息	详细通讯地址								
	邮政编码			是否贫困地区	☐ 国家级贫困地区 ☐ 省级贫困地区 ☐ 非贫困地区				
家庭成员情况	填写说明：此栏中不用填写本人信息。家庭成员指在一起长期共同生活，相互之间有抚养、赡养关系的人。若独立赡养（外）祖父母则填写（外）祖父母信息，如非独立赡养无需填写。								
	姓名	年龄	与学生关系	工作（学习）单位		联系方式	职业	年收入（元）	健康状况
影响家庭经济状况有关信息	建档立卡贫困家庭： ☐ 是 ☐ 否			最低生活保障家庭： ☐ 是 ☐ 否			五保户： ☐ 是 ☐ 否		
	特困供养： ☐ 是 ☐ 否			军烈属或优抚子女： ☐ 是 ☐ 否			残疾人子女： ☐ 是 ☐ 否		
	孤儿： ☐ 是 ☐ 否			本人残疾： ☐ 是 ☐ 否			单亲： ☐ 是 ☐ 否 如“是”请详细说明：_____		
	父母丧失劳动力： ☐ 是 ☐ 否；			多子女上学： ☐ 是 ☐ 否					
	近三年家中有大病患者： ☐ 是 ☐ 否；具体情况：_____								
	近三年遭受自然灾害： ☐ 是 ☐ 否；受灾情况：_____								
	近三年遭受突发意外事件： ☐ 是 ☐ 否；具体情况：_____								
	家庭人均年收入_____元					家庭人均年支出_____元			
	已获资助情况：_____					家庭欠债情况：_____			
	其他情况：_____								
个人承诺	承诺内容：“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”(请本人手写以上内容)					学生本人(或监护人)签字			

填表说明:

1. 本表用于家庭经济困难认定，全部内容均需由学生本人填写。
2. 表中“详细通讯地址”填写家庭现在的住所，详细到门牌号。
3. 表中“家庭成员情况”中“健康状况”栏填写“健康”“普通疾病”“慢性病”“传染病”“绝症”或“残疾”。
4. 如有表中“建档立卡贫困家庭”“最低生活保障家庭”“五保户”“特困供养”“军烈属或优抚子女”“残疾”等情况请附上相应证明复印件。
5. 如表中“单亲”选“是”，请详细说明随父母哪方生活，另一方是离异还是去世。
6. 表中“家庭人均年收入（支出）”按照“家庭年收入（支出）总额/家庭成员总数”填写，家庭成员指一起长期共同生活，相互之间有抚养、赡养关系的人，若独立赡养（外）祖父母则计入总数，如非独立赡养不计入总数。
7. 表中“已获资助情况”请填写除在学校以外获得的资助详细情况，包括资助项目和资助金额。
8. 表中“其他情况”填写除本表涉及项目外其他需要特殊说明的问题，如没有请填写“无”。

填写本表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程序，通过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有资格享受国家、学校相关资助政策。必要时，资助中心会向有关部门提供学生家庭经济情况。